

海口市总工会文件

海工字〔2021〕86号

海口市总工会 关于转发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工会会计制度>的 通知》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工会新旧会计制度 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>的通知》 的通知

各区总工会、开发区（园区）总工会、驻会产业工会、市直属基层工会：

财政部已印发《工会会计制度》（财会〔2021〕7号）和《工

会新旧会计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》(财会〔2021〕16号),
现根据省总财务资产部要求转发各级工会,请遵照执行并逐级转
发。

- 附件: 1. 海南省总工会关于转发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工会会
计制度>的通知》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工会新旧会计
制度有关衔接问题的处理规定>的通知》的通知
2. 《工会会计制度》



海口市总工会财务资产部

2021年8月11日印发
